中共重庆市铜梁区委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中共重庆市铜梁区委组织部党员教育管理中心主要职责为负责全区党员日常教育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党内重大教育活动；拟订全区党员教育教学计划、开发音像教学资源，组织开展教育培训；负责全区电化教育和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作的组织、协调、管理、指导、督促、检查和考核，培训电化教育和远程教育骨干队伍；负责党员电教教学资源库建设、课件开发以及党员电教片拍摄、制作；负责全区组织工作图片影像资料收集整理工作。拟订全区组织系统信息化工作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检查、指导协调和考核；负责信息技术（互联网+）服务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的方式指导、应用推广、经验总结；负责“大组工网”和组织部涉密机房的建设、管理、维护等组织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全区“群工系统”的推广、管理、运行、维护；负责区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网站、组工微博、微信公众平台的管理、维护、更新工作；负责全区组织工作、组织部门及党员干部的舆情监测报送及处置应对；负责涉组涉干舆论引导、正面宣传、信息发布工作；负责全区网络信息宣传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全区组织系统外宣工作。负责区管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档案的收集、归档、查阅、管理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中共重庆市铜梁区委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为全额拨款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设3个内设机构：党员教育科、信息技术科、档案管理科。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年度收入总计223.82万元，支出总计223.82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23.82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自2022年起新增独立预决算单位。

2.收入情况。2022年度收入合计223.8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23.82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自2022年起新增独立预决算单位。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3.82万元，占100%。

3.支出情况。2022年度支出合计223.82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223.82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自2022年起新增独立预决算单位。其中：基本支出223.82万元，占100%。

4.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变化。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23.82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23.82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自2022年起新增独立预决算单位。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3.8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23.82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自2022年起新增独立预决算单位。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9.26万元，下降7.9%。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工作人员年中调出其他单位。

2.支出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3.8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23.82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自2022年起新增独立预决算单位。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9.26万元，下降7.9%。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工作人员年中调出其他单位。

3.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较上年决算数无变化。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6.79万元，占87.9%，较年初预算数减少9.94万元，下降4.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工作人员年中调出其他单位。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13.40万元，占6%，较年初预算数减少4.41万元，下降24.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工作人员年中调出其他单位。

（3）卫生健康支出4.73万元，占2.1%，较年初预算数减少4.91万元，下降50.9%，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工作人员年中调出其他单位。

（4）住房保障支出8.90万元，占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较年初预算数无变化。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3.8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77.0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7.02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自2022年起新增独立预决算单位。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年终一次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46.8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6.80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自2022年起新增独立预决算单位。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0.00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本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本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本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本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00个团组，0.00人；公务用车购置0.0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0.00辆；国内公务接待0.00批次0.0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00批次，0.0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00批次，0.00人。2022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0.00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0.0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本年度培训费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本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6.80万元，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6.80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自2022年起新增独立预决算单位。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0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0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00辆、机要通信用车0.00辆、应急保障用车0.00辆、执法执勤用车0.0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0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00辆，其他用车0.0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0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2022年度无项目支出。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1）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我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未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管理。

（2）项目绩效自评表。

我单位2022年度无项目支出。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我单位2022年度无项目支出。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我单位2022年度无项目支出。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王镱洁   023-45695505